

宁县文化馆文件

宁文馆发〔2025〕15号

宁县文化馆 关于 2024 年驻村工作队经费和县直单位驻 村干部补助经费专项资金项目支出绩效的 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宁县文化馆是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隶属于宁县文体广电和旅游局二级独立的法人单位，我馆实有编制 15 名，在职职工 15 名，现有事业管理人员 6 名，专业技术人员 8 名，工勤 1 名。其中：馆长 1 名，副馆长 2 名，一般职工 12 名，计划内临时工 1 名。主要负责全县文化宣传；文艺演出活动策划、组织及辅导；文艺骨



干的艺术辅导、培训及创作；举办美术、摄影、书法等各类艺术展览；收集、整理民间文化艺术资料；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普查等工作。

宁县文化馆作为本项目实施单位，具体落实驻村工作队经费和县直单位驻村干部补助经费的使用与管理工作，保障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及时、足额发放。

（二）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旨在为驻村工作队员提供生活补助，保障驻村帮扶工作持续推进并取得成效，资金主要用于驻村工作队员生活保障相关支出。

二、项目实施基本情况

（一）项目组织管理情况

项目执行过程中，我馆建立了有效的协同管理机制和内部项目管理制度，对资金使用、补助发放流程等进行了明确规范。执行过程中，严格按照制度开展工作，同时，为防范资金使用不规范等问题，定期开展内部审计与检查，及时发现并整改潜在问题，确保项目有序推进。

（二）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2024 年度本项目支出预算安排 1 万元，总投入 1 万元，资金到位 1 万元，实际使用 1 万元，项目资金到位率 100%，支出实现率 100%，资金使用合法合规，严格遵循预算及相关财务制度，确保资金全部用于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相关支出。



三、项目绩效分析

（一）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本项目的自评依据设计的自评指标体系，采用现场检查等方法开展绩效自评。通过查看考勤表、资金发放凭证、与驻村工作队员沟通等方式，对项目各项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核实。经评价，自评得分 98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成本指标方面：得分 20 分。

经济成本指标中，驻村补助经费投入 ≤ 1 万元，实际投入 1 万元，完成既定目标，得分 10 分；

社会成本指标里，保障驻村工作队员生活保障 ≥ 1 万元，实际投入资金切实保障了队员生活，完成目标，得分 10 分。

2、产出指标方面：得分 40 分

数量指标：保障 1 人驻村生活补助，实际完成对 1 名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保障，完成率 100%，得分 20 分；

质量指标：保证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按时发放，实际严格按照规定时间发放补助，完成率 100%，得分 20 分。

3、效益指标方面：得分 18 分

社会效益指标为提升驻村工作队员生活条件，目标是稳步提升，实际队员生活条件得到改善，但与预期存在一定差距，完成率 100%，得分 18 分。

4、满意度指标方面：得分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中，驻村工作队员生活满意度 $\geq 100\%$ ，经调研，队员对生活补助及相关保障工作满意度达 100%，完成目标，得分 10 分。

四、存在问题

（一）绩效目标部分指标设定可操作性待提升

在社会效益指标“提升驻村工作队员生活条件”设定上，仅提出“稳步提升”，缺乏具体、可量化的细化标准，如未明确生活条件提升的具体方面及量化指标，导致在评价该指标完成情况时，虽能判断有提升，但难以精准衡量是否完全达到预期效果，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绩效目标的导向性和可评价性。

（二）项目实施过程监督需更全面

虽对资金使用和补助发放进行了有效监督，但对驻村工作队员生活条件提升的过程性监督不够深入，可能导致部分改善工作推进不够顺畅。

（三）绩效评价结果应用范围较窄

目前绩效评价主要用于项目自身总结与评分，在后续项目管理优化、资金分配调整等方面的应用不足。评价结果未充分反馈到下一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项目实施流程改进以及部门整体工作规划中，绩效评价对项目持续优化的推动作用未充分发挥。

五、有关建议

（一）细化绩效目标设定

在设定“提升驻村工作队员生活条件”等绩效目标时，进一



步细化具体方面和量化指标。通过更精准的目标设定，增强绩效目标的导向性和可评价性，为项目实施和评价提供更清晰依据。

（二）强化项目实施过程监督

建立全方位、全过程的监督机制，除资金和补助发放监督外，加大对驻村工作队员生活条件提升过程的监督力度。对于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并要求责任方限期整改，确保生活条件提升工作按计划、高质量推进。

（三）拓展绩效评价结果应用

将绩效评价结果与下一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项目实施流程改进以及部门整体工作规划紧密结合。根据本次评价发现的绩效目标设定、实施过程监督等问题，针对性调整和优化下一年度项目绩效目标；同时，依据评价结果完善项目实施流程，提高项目管理水平。此外，在部门资金分配和工作安排时，充分考虑绩效评价结果，使资源得到更合理、高效利用。



宁县文化馆

2025年3月15日印发

共印3份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驻村工作队经费和县直单位村干部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宁县文化和旅游局				实施单位		宁县文化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度资金总额:	0	10000	100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null	10000	10000	-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null	0	0	-	0		0	
		其他资金	null	0	0	-	0		0	
未完成原因分析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驻村工作队队员生活补助, 确保帮扶工作持续推进并取得更大成果				保障驻村工作队队员生活补助, 确保帮扶工作持续推进并取得更大成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	实际完成	分值	单位	完成率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绩效目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驻村补助经费投入	≤1万元	1	10	万元	100.00%	10	
		社会成本指标	保障驻村工作队队员生活保障	≥1万元	1	10	万元	100.00%	1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1人驻村生活补助	1	1	20		100.00%	20	
		质量指标	保证驻村工作队队员生活补助按时发放	1	1	20		100.00%	2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驻村工作队队员生活条件	稳步提升	100%-80%(含)	20		100.0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生活满意度	≥100%	100	10	%	100.00%	10	
总分						100			98	

